

大成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
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1685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750,604.7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化跟踪误差不得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当标的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风险与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2,445.95
2. 本期利润	167,871.9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0,574,653.4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8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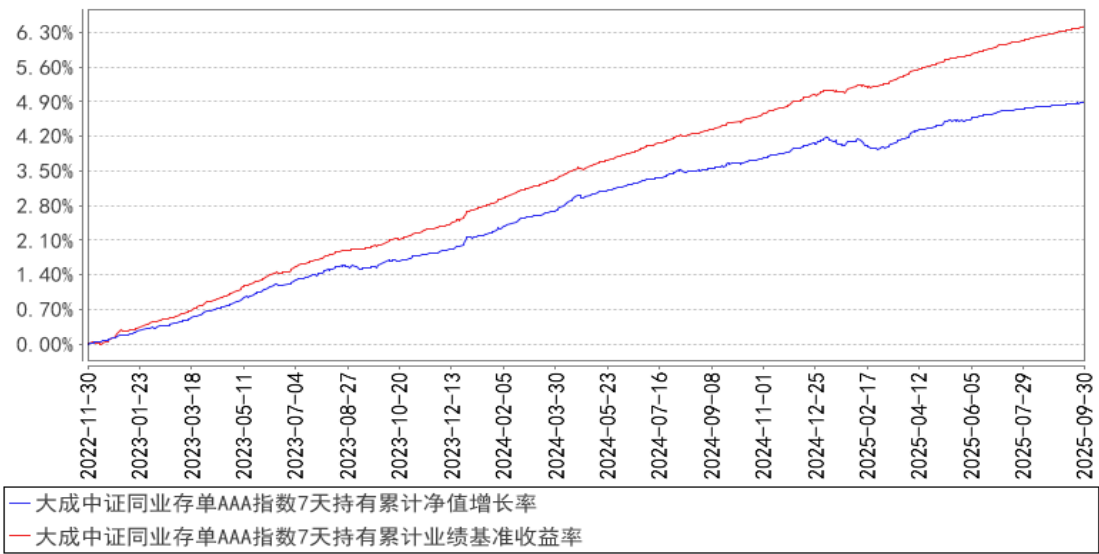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2%	0.01%	0.41%	0.00%	-0.19%	0.01%
过去六个月	0.69%	0.01%	0.94%	0.01%	-0.25%	0.00%
过去一年	1.20%	0.01%	1.88%	0.01%	-0.68%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89%	0.01%	6.43%	0.01%	-1.54%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谢冰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3 月 8 日	—	12 年	香港城市大学理学（应用经济学）硕士。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广发证券资金管理部高级交易员。2016 年 12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银华基金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2023 年 8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总部现金资产投资部副总监（总监助理级）。2024 年 3 月 8 日起任大成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慧成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5 月 14 日起任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丰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 19 日起任大成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公司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5 日内及 10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针对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及公私募兼任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交易行为加强了公平交易监测与分析，包括对不同时间窗下（同日、3 日、5 日、10 日）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价差监控的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投资策略差异、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同时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1 次，为完全按照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三季度，国内基本面整体稳健，当前经济增长仍依靠以旧换新政策、出口保持强劲韧性以及新质生产力等因素支撑，但内生动力不足以及外部形势复杂多变的格局仍存在。

资金方面，央行仍保持支持性的货币政策。三季度央行更多使用 MDS 以及 MLF 这类中长期资金投放工具呵护银行间市场流动性，缓解了银行缺长期资金的问题，银行间资金利率中枢也持续位于 1.35%-1.45% 的低位区间运行。

债券市场方面，三季度债券市场利率整体上行，权益市场持续上涨带动市场风险偏好提升，对债市形成一定压力。其中 10Y 国债利率从 1.64% 的低位水平持续上行至 1.86% 的高位，但随着央行对于流动性的呵护投放以及大行等配置机构对于国债的持续买入，10Y 国债利率小幅调整后，开始逐步下行。

展望四季度，经济增长仍面临一定压力，当前微观主体活力不足以及外部环境多变的问题仍存在。但国内政策仍有发力空间，后续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也有望在四季度对经济起到支撑。在此基础上，债市仍具有一定的配置价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8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7,161,569.33	94.12
	其中：债券	57,161,569.33	94.1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66,143.79	5.87
8	其他资产	7,653.00	0.01
9	合计	60,735,366.12	100.00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因规模变动导致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低于基金资产的 8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292,504.11	16.9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292,504.11	16.9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46,869,065.22	77.37
9	其他	-	-
10	合计	57,161,569.33	94.3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0405	16 农发 05	100,000	10,292,504.11	16.99
2	112404062	24 中国银行 CD062	50,000	4,994,298.62	8.24
2	112409270	24 浦发银行 CD270	50,000	4,994,298.62	8.24
2	112417205	24 光大银行 CD205	50,000	4,994,298.62	8.24

5	112508046	25 中信银行 CD046	50,000	4,989,711.08	8.24
5	112520038	25 广发银行 CD038	50,000	4,989,711.08	8.2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5 广发银行 CD038 的发行主体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因相关贷款、票据、保理等业务管理不审慎、监管数据报送不合规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25 广发银行 CD038 为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成分券。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5 恒丰银行 CD007 的发行主体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4）62 号）；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因相关贷款、票据、理财等业务管理不审慎，监管数据报送不合规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25 恒丰银行 CD007 为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成分券。

3、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4 平安银行 CD119 的发行主体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因并购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理财业务投资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固定资产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受到上海金融监管局处罚（沪金罚决字（2025）88 号）。24 平安银行 CD119 为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成分券。

4、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4 光大银行 CD205 的发行主体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4）31 号）；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因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监管数据错报等事项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24 光大银行 CD205 为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成分券。

5、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5 建设银行 CD261 的发行主体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5）1 号）；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因个别信息系统开发测试不充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等事项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25 建设银行 CD261 为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成分券。

6、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16 农发 05 的发行主体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因信贷资金投向不合规、贷后管理不到位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本基金认为，对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7、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5 中信银行 CD046 的发行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因理财回表资产风险分类不准确、同业投资投后管理不到位等事项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5）60 号）。25 中信银行 CD046 为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成分券。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653.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7,653.0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6,551,050.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3,517,990.1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2,318,435.3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750,604.7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选举吴庆斌先生、杨红女士、林昌先生、宋立志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杨飞先生、王亚坤先生、谢丹夏先生、江涛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推举谭晓冈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职董事。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大成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大成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2025 年 10 月 28 日